

证券代码：000695

证券简称：滨海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##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会未变更以往股东会通过的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1 日 15:00
- 2.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。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 1 号（东）楼 8 层东侧第二会议室。

4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召集人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
6.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英伟。

7.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9 人，代表股份 68,563,15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29.584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63,801,255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53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7人，代表股份4,761,900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547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6 人，代表股份 11,041,377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643%。

3.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议案 8.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审议通过；其它议案以普通决议方式审议通过，其中，议案 6.00、议案 7.00 涉及关联事项，议案 9.00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，并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，具体提案和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提案 1.00 关于公司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3,0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61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3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1,2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74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3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53%。

### 提案 2.00 关于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6,0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05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4,2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46%；

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82%。

### **提案 3.00 关于公司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5,5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7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1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3,7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00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1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### **提案 4.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4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84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2,8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19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8%。

### **提案 5.00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5,3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3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3,5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82%；

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5%。

**提案 6.00 关于制定公司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6,215,5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80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6%；弃权 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3,5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82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1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5%。

**提案 7.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薪酬确认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7,095,8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31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0%；弃权 5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09,8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47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5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80%。

**提案 8.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68,534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84%；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2%；弃权 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4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2,8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19%；

反对 26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73%；弃权 2,3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8%。

### **提案 9.00 关于子公司签订锂电池负极材料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（三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**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3,332,5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859%；反对 27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36%；弃权 1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012,7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10%；反对 27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63%；弃权 1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7%。

关联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。

### **三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**

在本次股东会上，独立董事王志、陆继刚、张亚男分别进行了述职。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全文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披露。

#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吴晓宇、王奕涵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1.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。

2. 2025 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2 日